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14 年 12 月 19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2014年12月31日上午在公司办公楼三楼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,实际出席监事3人,会议由监事郝常美女士 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 以下议案:

- 1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 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议案》: 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上的《关于放弃参股子公司股权优先受让权的公告》。
- 2、会议以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 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; 详见公司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对 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兰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1月5日